

证券代码:600198 证券简称:大唐电信 公告编号:2022-048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下属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诉讼（仲裁）阶段：案件完结
●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告
●涉案金额：48,608,005.20元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本案件已完结，除诉讼费用支出外，对公司损益无影响。
2014年12月，大唐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大唐软件”）与浙江立元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立元”）签订《临沂市新建整合市区视频监控系统集成合同书》及《购销合同》，约定浙江立元提供硬件设备、软件系统以及负责安装调试等，因双方之间存在合同争议，浙江立元向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大唐软件支付《临沂市新建整合市区视频监控系统集成合同书》项下的合同款26,640,303.48元以及违约金1,332,415.17元，合计27,980,718.65元。案件审理期间，浙江立元变更诉讼请求，请求大唐软件支付货款36,764,041.67元及违约金1,838,202.08元，返还室外音柱等设备并赔偿折旧损失10,005,761.45元，以及承担案件诉讼费用，货款、违约金及赔偿折损失共计48,608,005.20元。公司于2020年6月18日收到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送达的（2019）浙0106民初7904号民事判决书，法院判决大唐软件分五期支付浙江立元价款合计36,554,464.52元，返还浙江立元室外音柱等设备，并承担部分诉讼费用229,572.00元；驳回浙江立元其他诉讼请求。一审判决生效后，大唐软件已履行全部付款义务。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11日披露的《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仲裁公告》。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披露的《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2020年6月20日披露的《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下属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9）、2020年8月28日披露的《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2021年4月29日披露的《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2021年8月28日披露的《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和2022年4月8日披露的《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
2022年5月31日，大唐软件完成返还浙江立元室外音柱等设备的义务。至此，大唐软件已履行完毕（2019）浙0106民初7904号民事判决书规定的全部义务，案件完结。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日

股票代码:000686 股票简称:东北证券 公告编号:2022-036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2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公司于2022年6月27日通过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2年第七次临时会议的通知》
2.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2年第七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6月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会议应出席董事13人，实际出席并参加表决的董事13人。
4.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文化建设实践自评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技术管理规程》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对《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技术管理规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明确公司首席信息官主要职责。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股票代码:000686 股票简称:东北证券 公告编号:2022-037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
2022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公司于2022年6月27日通过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关于召开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2年第三次临时会议的通知》
2.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2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6月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会议应出席监事9名，实际出席监事9名。
4.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本次会议无需提交表决的事项。
2.本次会议，公司监事会审阅了《公司2021年度文化建设实践自评报告》，对报告内容无异议。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日

证券代码:603306 证券简称:华懋科技 公告编号: 2022-032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止2022年6月31日，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02,100股，占公司总股本307,019,706股的比例为0.10%，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6.29元/股，最低价为25.00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7,799,943.00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2022年4月27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2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6,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和2022年5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和《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27）。
二、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证券代码:688309 证券简称: *ST绿盛 公告编号: 2022-023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止2022年6月1日，济南恒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47,193股，占公司总股本80,010,733股的比例为0.05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5.65元/股，最低价为15.21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8,263.12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1元/股，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和2022年6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济南恒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和《济南恒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

证券代码:688218 证券简称:江苏北人 公告编号:2022-026

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
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17.0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6.94元/股（含）。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5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首次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7.0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12日、2022年5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简称“回购报告书”）。
二、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原因
公司于2022年5月18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2021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登记日登记总股本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2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5月31日，除权（息）日为2022年6月1日。截至本公告日，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根据《回购报告书》，如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分红、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票拆细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对回购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
三、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情况
根据《回购报告书》，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17.0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6.94元/股（含）。具体调整计算如下：
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前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每股现金红利）÷（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流通股份变动比例〕÷（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根据公司于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本次仅进行现金红利分配，不送红股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因此，公司流通股不会发生变化，流通股变动比例为0。此外公司本次派发现金红利不进行差异化分配，因此，每股现金红利为0.06元。
综上，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17.00-0.06）÷（1+0）=16.94元/股〕。
根据《回购报告书》，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调整回购价格上限后，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4,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16.94元/股进行测算，回购股份数量约为2,361,27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2.01%；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2,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16.94元/股进行测算，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180,63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1.01%。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四、其他事项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七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回购方案》的要求，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日

证券代码:688218 证券简称:江苏北人 公告编号: 2022-027

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2年5月11日，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首次超募资金总额不超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17,340,000股的比例为0.02%，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1.75元/股，最低价为11.56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3,413.12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二、首次实施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2年5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首次超募资金总额不超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17.0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12日、2022年5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17.0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6.94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日

证券代码:688218 证券简称:江苏北人 公告编号: 2022-027

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2年5月11日，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首次超募资金总额不超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17,340,000股的比例为0.02%，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1.75元/股，最低价为11.56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3,413.12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二、首次实施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2年5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首次超募资金总额不超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17.0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12日、2022年5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17.0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6.94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日

证券代码:000576 证券简称:甘化科工 公告编号:2022-23

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5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6月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胡锡耀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监事会主席及有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认真审议并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2年6月23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日

证券代码:000576 证券简称:甘化科工 公告编号:2022-24

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为配合做好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工作，鼓励投资者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加股东大会，如参加现场会议需符合当地疫情防控政策要求，请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理解及配合。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6月23日下午14时30分。
（2）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6月23日。
其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现场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6月23日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现场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6月23日9:15—15:00。
5.会议召开地点：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6月17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2年6月1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利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3），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上海市普陀区中山北路1777号D楼会议室。
二、会议登记事项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排列序号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1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
4.00	2021年度财务报告	√
5.00	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回购注销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7.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上述提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1年度报告》、《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监事会工作报告》，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1年度报告摘要》及《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2年5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提案6.00及提案7.00为特别决议议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具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投票同意才能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1）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亲临本公司进行登记。
（2）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

盖公章）亲临本公司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填好《股东登记表》（见附件2），通过传真或信函的方式办理登记（参会表决前需出示相关证件原件）。
2.登记时间：2022年6月21日（上午8:30—11:30，下午2:30—5:00）。
3.登记地点：广东省江门市甘化路62号三楼公司证券事务部。
4.委托行使表决权人在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法人股东代理人须提交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代理人须提交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i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1.会期预定半天，凡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会议联系方式：
公司办公地址：广东省江门市甘化路62号。
联系人：本公司证券事务部 邮政编码：529030
联 系 人：沈峰
联系电话：0750-3277661 传真：0750-3277666
电子邮箱：gdganhua@126.com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4.股东登记及授权委托书（附件2、附件3）。
六、备查文件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576。
2.股票简称：“甘化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6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通过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年6月23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6月23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现场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i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i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股东登记表

被登记参加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
股东姓名：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持股数：
联系电话：
传真：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登记日期：
附件3：
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公司（人）：_____，证券账号：_____，持有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_____股，现委托_____为本公司（人）的代理人，代表本公司（人）出席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并于该大会上代表本公司（人），依照下列指示对股东大会所列表决内容发表投票。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排列序号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1.00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1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			
4.00	2021年度财务报告	√			
5.00	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回购注销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7.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委托人（签署）：
受托人（签署）：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时

证券代码:002283 证券简称:天润工业 编号:2022-025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
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2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2年6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邵波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姜爱丽女士、曲国霞女士、姚春德先生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出席会议。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意公司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总额度由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增加至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在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且任意时点进行银行委托理财的总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8月25日，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法规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增加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额度的公告》。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2日

证券代码:002283 证券简称:天润工业 编号:2022-026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5月2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于2022年6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邵明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额度由4亿元调整为10亿元，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额度由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增加至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6月2日

证券代码:002283 证券简称:天润工业 编号:2022-027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
产品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种类：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等级低的银行理财产品。
2.投资金额：增加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额度8亿元，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增加后，任意时点公司进行银行委托理财的总金额不超过10亿元。
3.投资风险提示：可能存在政策风险、市场波动、操作风险等，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且任意时点进行委托理财的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以内，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法规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2日